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 公告

## 建議委任第七屆董事會董事、第七屆監事會外部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

### 建議委任第七屆董事會董事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會」)任期將於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屆滿，需按時換屆。本行第七屆董事會擬由10名董事構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3名，非執行董事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

本行董事會欣然宣佈，同意提名方合英先生、劉成先生、胡罡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曹國強先生、黃芳女士、王彥康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廖子彬先生、周伯文先生、王化成先生及宋芳秀女士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合稱「董事候選人」)。董事候選人中，經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四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胡罡先生獲提名為本行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將在經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選舉通過且獲監管機構核准其執行董事任職資格後就任，任期自監管機構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開始計算。其余董事候選人均為連任董事，任期將自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選舉之日獲選通過起開始計算。根據《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行章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法律法規規定，以上董事候選人的委任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將提交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第七屆董事會董事任期三年，在滿足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規定情況下，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但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第七屆董事會成員將按第七屆董事會取酬政策取酬。執行董事方合英先生不從本行領取任何薪酬。執行董事劉成先生、胡罡先生不從本行領取任何董事津貼，但將根據其在本行的職位按照相關規定取得相應薪酬，劉成先生、胡罡先生擔任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所領取的薪酬請參見本行將適時發佈的年度報告以及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公告。非執行董事不在本行領取任何董事津貼。獨立非執行董事每人每年從本行

領取基本報酬人民幣24萬元(稅前)，並在此基礎上根據履職情況和彼等擔任本行第七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職務領取掛鈎浮動報酬和津貼。上述取酬政策已經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將提交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所有董事候選人將於任命生效後與本行簽署服務合同。

所有董事候選人均確認，除附錄一內有關彼等詳情之披露者外，(i)彼等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或監事職位；(ii)彼等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以及(iii)截至本公告日，彼等並無本行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此外，所有董事候選人均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彼等獲委任之事宜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知會本行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均確認(i)彼等就香港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因素之獨立性；(ii)彼等過去或現在於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與本行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任何聯繫；及(iii)於彼等獲建議委任時，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彼等之獨立性。

董事候選人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一。

## **建議委任第七屆監事會外部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

本行第六屆監事會(「**監事會**」)任期將於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屆滿，需按時換屆。本行第七屆監事會擬由7名監事構成，其中包括外部監事3名，股東代表監事1名和通過本行民主程序選舉產生的職工代表監事3名。

本行監事會欣然宣佈，同意提名魏國斌先生、孫祁祥女士及劉國嶺先生為第七屆監事會外部監事候選人，李蓉女士為第七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合稱「**監事候選人**」)。監事候選人均為連任監事。本行職工代表監事將按照有關規定程序另行產生。根據本行章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法律法規規定，以上監事候選人的委任經監事會審議通過後，將提交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第七屆監事會監事任期三年，將自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選舉產生之日起開始計算。在滿足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規定情況下，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但外部監事在本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第七屆監事會成員將按第七屆監事會取酬政策取酬。股東代表監事不從本行領取任何監事津貼。職工代表監事不從本行領取任何監事津貼，但將根據彼等在本行的職位按照相關規定取得相應報酬，職工代表監事擔任本行相關職位所領取的薪酬請參見本行將適時發佈的年度報告以及有關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公告。外部監事每人每年從本行領取基本報酬人民幣24萬元(稅前)，並在此基礎上根據履職情況和彼等擔任本行第

七屆監事會專門委員會職務領取掛鈎浮動報酬和津貼。上述取酬政策已經本行監事會審議通過，將提交本行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所有監事候選人將於任命生效後與本行簽署服務合同。

所有監事候選人均確認，除附錄二內有關彼等詳情之披露者外，(i)彼等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或監事職位；(ii)彼等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以及(iii)截至本公告日，彼等並無本行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此外，所有監事候選人均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彼等獲委任之事宜需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需知會本行股東。

監事候選人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錄二。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方合英  
董事長

中國 • 北京  
2024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方合英先生(董事長)及劉成先生(行長)；非執行董事為曹國強先生、黃芳女士及王彥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子彬先生、周伯文先生、王化成先生及宋芳秀女士。

## 附錄一

### 方合英先生 中國國籍

方合英先生，1966年6月出生，現任本行黨委書記、董事長、執行董事。方先生於2020年12月起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20年11月起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現同時擔任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方先生於2019年3月至2023年4月任本行行長，曾任本行蘇州分行行長、杭州分行行長、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總監、副行長、財務總監。此前，先後在浙江銀行學校任教，浙江銀行學校實驗城市信用社信貸部任總經理助理等。方先生具有三十餘年銀行從業經驗，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現湖南大學)，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截至本公告日期，方先生持有本行H股915,000股。

### 曹國強先生 中國國籍

曹國強先生，1964年12月出生，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曹先生於2022年3月起任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5月起任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財務負責人)。曾任中國人民銀行陝西省分行計劃資金處副主任科員、副處長；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總行計劃資金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本行總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本行黨委委員並行長助理、副行長、監事長；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曾代為履行總經理職務)。曹先生具有三十餘年銀行從業經驗，先後於湖南財經學院(現湖南大學)獲得貨幣銀行學專業學士學位，於陝西財經學院(現西安交通大學)獲得貨幣銀行學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 劉成先生 中國國籍

劉成先生，1967年12月出生，現任本行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行長。劉先生現同時擔任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董事，亞洲金融合作協會理事。劉先生於2018年4月至2021年11月任本行監事長，2022年1月至2023年8月任本行常務副行長。此前曾在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中央財經大學)任教，並長期供職於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務院辦公廳，具有豐富的發展改革、財政金融相關工作經驗。劉先生先後就讀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金融系、中國人民大學金融學院，獲經濟學學士、碩士和博士學位，研究員。截至本公告日期，劉先生持有本行H股624,000股。

### 胡罡先生 中國國籍

胡罡先生，1967年3月出生，現任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風險總監。胡先生現同時擔任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董事。胡先生曾任本行長沙分行籌備組副組長、長沙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重慶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黨委書記、行長，上海分行黨委書記、行

長及本行首席風險官、批發業務總監。此前，胡先生曾先後就職於湖南省檢察院政治部，於湖南省委辦公廳人事處任副主任科員，於湖南眾立實業集團公司下屬北海湘房地產開發公司任總經理助理、總經理，下屬鴻都企業公司任副董事長，於湖南長沙湘財城市信用社任董事長。胡先生擁有二十餘年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畢業於湖南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截至本公告日期，胡先生持有本行H股1,585,000股。

### **黃芳女士 中國國籍**

黃芳女士，1973年5月出生，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黃女士於2013年8月起任浙江新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7月起任浙江新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曾任中國農業銀行浙江省分行營業部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杭州市保俶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浙江省分行營業部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浙江省分行營業部個人金融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新湖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兼財務總監、新湖中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新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黃女士畢業於浙江大學，獲法學學士學位，中級經濟師。

### **王彥康先生 中國國籍**

王彥康先生，1971年3月出生，現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2016年8月起任國家煙草專賣局財務管理與監督司(審計司)國有資產管理處處長。曾任國家煙草專賣局財務管理與監督司(審計司)審計處幹部、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審計一處副處長，國有資產管理處副處長，調研員兼國有資產管理處副處長，曾掛職湖北省鄖西縣副縣長。此前曾在清華大學校部財務處及審計署駐國家煙草專賣局工作。王先生獲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北京工商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

### **廖子彬先生 中國(香港)籍**

廖子彬先生，1962年12月出生，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現任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榮譽顧問，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萬科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中國財政部會計諮詢專家、天津市第十四屆政協香港委員。此前，廖先生曾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中國審計主管合夥人、畢馬威亞太區審計主管合夥人、畢馬威中國主席、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高級顧問。廖先生畢業於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擁有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資格。

### **周伯文先生 美國國籍**

周伯文先生，1976年10月出生，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是IEEE Fellow/CAAI Fellow，2022年5月至今任清華大學電子工程系長聘教授、清華大學惠妍講席教授。此前於2003年3月至2017年9月期間歷任IBM公司美國紐約總部人工智能基礎研究院院長、IBM Watson集團首席科學家、IBM傑出工程師；2017年9月至2021年11月期間擔任京東集團股

份有限公司副總裁、高級副總裁、京東集團技術委員會主席、京東雲與AI總裁、人工智能研究院院長；2020年3月至2021年12月期間擔任金蝶國際軟件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創建北京銜遠科技有限公司。周先生畢業於美國科羅拉多大學電子和計算機工程專業，獲博士學位，二十多年來從事人工智能基礎理論和前沿技術研究，對以人工智能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術有長期的學術研究和豐富的互聯網實踐經驗。

### **王化成先生 中國國籍**

王化成先生，1963年1月出生，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現任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財務與金融系教授，博士研究生導師，中國人民大學首批聘任的傑出學者A崗教授，國家級教學名師，全國會計專業學位研究生教育指導委員會副主任，中國會計學會副會長，中國成本研究會副會長，以及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萬華化學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此前曾任中國人民大學會計系副主任、商學院副院長，以及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易方達基金、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獨立董事。王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管理學(會計學專業)博士學位，在財務、會計、金融等領域研究成果豐碩、具有豐富的經驗。

### **宋芳秀女士 中國國籍**

宋芳秀女士，1976年4月出生，現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女士現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黨委副書記、金融學系教授、博士生導師，北京大學中國金融與投資研究中心主任。宋女士自2003年起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任教，曾歷任講師、副教授、經濟學院黨委委員、金融學系副主任、經濟學院院長助理，2006年至2007年為美國明尼蘇達大學訪問學者。宋女士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金融學系，獲博士學位，主要研究方向為貨幣理論和政策、國際金融和資產定價，曾在經濟學重點期刊上發表學術論文50餘篇，出版專著《中國轉型經濟中的資金配置機制和利率市場化改革》《中美貨幣國際化比較》及譯著多部，主持國家社會科學基金項目、北京市哲學社會科學項目等省部級課題3項，參與多項國家級和省部級課題研究。

## 附錄二

### 魏國斌先生 中國國籍

魏國斌先生，1959年3月出生，現任本行外部監事。魏先生現同時擔任衡水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監事，曾任中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中益善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監事長。魏先生曾在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歷任河北省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山西省分行行長，總行個人金融部總經理，湖南省分行行長。魏先生畢業於河北省銀行學校金融專業，高級經濟師。

### 孫祁祥女士 中國國籍

孫祁祥女士，1956年9月出生，現任本行外部監事。孫女士現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教授和博士生導師、美國C.V.Starr冠名教授、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首席專家，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孫女士同時擔任美國國際保險學會董事局成員、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獨立董事。孫女士曾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院長、亞太風險與保險學會主席、美國哈佛大學訪問教授，中航工業產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國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孫女士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 劉國嶺先生 中國國籍

劉國嶺先生，1960年1月出生，現任本行外部監事。劉先生曾在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歷任總行信貸管理部副總經理，廣西分行副行長，總行三農信貸部副總經理、信用管理部副總經理，總行專項工作檢查組組長。劉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統計學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 李蓉女士 中國國籍

李蓉女士，1968年4月出生，現任本行股東代表監事。李女士現任本行合規部總經理。李女士曾任本行重慶分行零售銀行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副行長，總行金融同業部總經理。此前，李女士在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分行工作，歷任辦公室副主任、個人銀行部總經理、營業部總經理、零售銀行部總經理等職務。李女士畢業於重慶大學，獲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正高級經濟師。截至本公告日期，李蓉女士持有本行H股364,000股。